

证券代码：400214

证券简称：世茂3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仲裁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及最新进展

-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被申请人
- 收到执行裁定书的日期：2024年9月24日
- 仲裁受理日期：2023年4月7日
- 仲裁机构的名称：深圳国际仲裁院
- 本次执行结果：各方达成执行和解，法院裁定终结深圳国际仲裁院作出的（2023）深国仲裁1961号裁决的执行。
-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基本情况：

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及控股子公司北京茂悦盛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北京茂悦盛欣”）于近日收到北京金融法院发出的（2024）京74执580号《执行裁定书》，获悉：申请人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招商财富”）申请北京茂悦盛欣及本公司仲裁一案，深圳国际仲裁院作出的（2023）深国仲裁1961号裁决已发生法律效力。招商财富向北京金融法院申请强制执行，该院于2024年5月27日立案执行。在执行期间，各方达成执行和解，因此北京金融法院作出裁定如下：

终结深圳国际仲裁院作出的（2023）深国仲裁1961号裁决的执行。

二、本次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当事人基本信息

1、申请人

姓名或名称：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张倩

2、被申请人

姓名或名称：北京茂悦盛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颜华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北京茂悦盛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

3、被申请人

姓名或名称：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颜华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本公司

(二) 案件起因及仲裁裁决情况：

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了《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，相关案件情况详见上述公告。

三、 本次仲裁执行进展情况

(一) 和解情况

招商财富向北京金融法院申请强制执行，该院于2024年5月27日立案执行。在执行期间，双方达成执行和解。

(二) 执行情况

招商财富向北京金融法院申请强制执行，该院于2024年5月27日立案执行。在执行期间，北京茂悦盛欣及本公司与招商财富达成执行和解，因此北京金融法院作出裁定如下：

终结深圳国际仲裁院作出的（2023）深国仲裁1961号裁决的执行。

四、 本次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

(一)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执行进展是公司前期已披露的涉及仲裁及诉讼情况的重大进展。目前上述事项暂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、管理活动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二)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仲裁因公司并表范围内公司融资逾期而发生，公司已在 2023 年年度报告中计提约 8100 万违约金。后续该案如对公司损益产生影响的，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会计处理，最终以经审计确认后的数据为准。

(三)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：

公司将积极跟进上述案件的进展，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（2023）深国仲裁 1961 号《裁决书》
- 2、（2024）京 74 执 580 号《执行裁定书》

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25 日